

歷史建築登錄公告表

名稱	原苑裡中繼所
類別 種類 位置或地址	歷史建築 產業 苗栗縣苑裡鎮中山路 32 號
定著土地範圍、地號、面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歷史建築範圍： 2. 歷史建築本體為苗栗縣苑裡鎮苑南段 106 建號建物本體（建物面積 715.90 平方公尺）。 3. 定著土地範圍： 建築物坐落土地為苑裡鎮苑南段 1009（地號面積 38.07 平方公尺）、1009-2（地號面積 3.73 平方公尺）、1010（地號面積 1,903.11 平方公尺）、1010-2 地號（地號面積 73.45 平方公尺）。（實際保存面積須以保存範圍實測數據為主）
登錄理由及其法令依據	<p>一、登錄理由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於日治晚期（1940年代），主屋頂為半切妻、屋架副同柱、格井天花（建材具時代性，牆為磚造承重牆系統）附屬建築屋頂為切妻造型式，以過廊與主屋連結，外牆台度仿石造（洗石子）為當時主要營建工藝。（符合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條第1項第1款登錄基準。） 2. 全台九處中繼站僅存四處之一，曾為台灣西部重要電信中心，具稀少性。（符合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條第1項第3款登錄基準。） <p>二、法令依據：</p> <p>依據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條第1項第1、3款規定辦理登錄，歷史建築登錄依下列基準為之： 一、表現地域風貌或民間藝術特色者。三、具地區性建造物類型之特色者。</p>

圖 照 說 明



圖片一 原苑裡中繼所（航照圖套繪地籍圖）。